

第四章 方言類型與問卷設計

第三章對於社會方言學問卷設計的過程和形式已經做了簡單的介紹，本章著重討論調查字表的必要性，問卷內容如何設計的實質問題，並介紹本論文討論的主要變項及其內容。

4.1 調查問卷的必要性

中國的漢語方言學家在進行方言調查的時候流行採用調查字表，而且這些字表是根據中古音系所設計的，如高本漢以及中央研究院的漢語方言調查都是。這樣的字表是假設現代方言都是直接由中古漢語傳衍下來的，並且口語中每一個詞素都可以對應到中古漢語。這種漢字音的唸字調查常常忽略了語言的實際，就調查語言事實這個目的而言，並不是好的調查方法。

董同龢是漢語方言學家第一個放棄調查字表做方言調查的。這種方法最初在〈華陽涼水井客家記音〉(董同龢 1948)中採用。他在這篇文章的前言中說：

「這次記音以及處理材料的方法……值得特別提一下。在本所方言調查的初步計畫——以最少的時間獲得全國方言大概情形——之下，一向我們調查方言，總是以紀錄某些預先選定的字為主。從他的出發點看，那自然是一個最經濟而有效的方法。不過如從整個的語言的瞭解說，我們知道，那種辦法也確有顯然的短處。第一，選字是以現代各方言所自出的『中古音系』為據，求得的音韻系統，難免是演繹式的而非歸納式的。第二，極少自成片斷的真的語言紀錄，詞彙與語法的觀察無法下手。職是之故，若干年來，我們一方面固然在繼續執行那初步計畫，一方面總也想找個機會，把漢字丟掉，蹣跚實實的依照語言研究的基本步驟，去紀錄一種漢語。那樣的工作當是以往工作的邏輯的繼續，同時亦是他的缺點的補正。」(載丁邦新編 1981:154)

這是對於傳統漢語方言調查方法的一個初步反省，值得大書特書。聽說這種沒有字表的方言調查方法是抗日戰爭期間由李方桂先生從美國引進¹。李方桂是薩丕爾(Sapir)和布隆菲德(Bloomfield)的學生，這種調查法是美國結構主義語言學家典型的語言調查法，他們調查印地安語言自然是沒有什麼字表可用的。董同龢把這種方法引進到四川和福建、台灣的閩南語方言調查。

調查一個未知的語言最好的方法就是住進這個語言社區，學會這種語言，長久地和居民生活在一起，在頻繁的對話中培養母語人(native speaker)一樣的語

¹ 以上有關董同龢引進不用字表的方言調查方法的過程參見梅祖麟(2000:478-488)。梅先生也在第七屆閩方言研討會(2002,廈門大學)的討論中發言主張這種方法是抗戰時中央研究院研究員李方桂先生由美國回國(1943 年)，把美國結構語言學派描寫語言學的調查方法引進中國，董同龢首先用這種方法做了涼水井客語的方言調查(董同龢 1948)。

感，憑著語言學家敏銳的觀察力對一個方言做詳細的觀察描寫。²

傳統單點調查只對單一個方言點做調查，爲了完整地描寫一個方言，花上三、五年不算多，閩南語辭典的作者如 Douglas (杜嘉德)在廈門住了將近二十年才編成他的《廈英大辭典》(1873)，編《漢英大辭典補編》(1923) 的 Barclay(巴克禮)一輩子住在台灣³。他們都不用什麼字表，卻能夠相當完整地收集、並精確地解釋閩南語的詞彙。基督教傳教士在世界各地製作了許多優秀的辭典，紀錄了許多寶貴的語料，也都沒有什麼調查字表。

不用字表的方法是誘發受訪者自發性談話最好的方法，這種方法不止運用在傳統的方言調查，也運用在社會方言學。社會方言學家在研究語體變異(stylistic variation)的時候，採用不同的方法做調查，如調查「唸字語體」(word list style)和「唸書語體」(reading-passage style)時採用調查表；在調查「正式語體」(formal style)和「輕鬆語體」(casual style)的時候就不用調查表了。

傳統描寫語言學的調查，問卷提問和自發性說話兩種方法是交互運用的。語法、語用的研究所需要的文本蒐集(text collection)可以不要問卷，先把音錄下來，再慢慢聽寫，有問題隨時請教發音合作人；但詞彙的蒐集、音系與音值的確定往往採用問卷提問(elicitation)。(詳參 Chelliah 2001)

但是，如果人力、時間不足，或要進一步做地理方言學或社會方言學的調查，沒有字表的調查的方法便會發生三個問題：

4.1.1 調查人力、時間的問題

把空間拉開了，調查點多了，譬如地理方言學或社會方言學的研究，研究者必須了解這個語言的「通變系統」(diasystem)，分清那些是方言一致性的變項，

² 人類學家傳統地認為語言是透視原始民族的文化的工具，研究者必須熟練該民族的語言才能進行文化人類學的研究。但對語言學家而言，語言是研究的客體，語言學家分析所研究的語言不一定要熟練該語言，尤其做語音描寫或廣泛的地理語言學的或社會語言學的語言調查或方言調查，這種能力不一定必要，也不太可能。語言學家通常是用英語或當地的共通語進行調查。但語言學家常常具有在短時間內學會一個語言或方言的能力，習得當地語言可以增加當地母語人(native speaker)的溝通效果，以及培養當地語言的語感或洞察力，對於傳統描寫語言學的語言調查有增進工作順利與語言分析能力的效果。Newman and Ratliff 說當初他們調查非洲查德的一個語言 Tera，專心研究當地的共同語 Hausa 已經很費力，覺得沒有必要學會 Tera 語，但是後來覺得如果一開始就認真學會 Tera 語，對於語言調查的效果和培養語言的洞察力是很重要的。他承認這是後見之明(hindsight)，因此積極鼓勵作語言調查的後進學者學會所研究的語言 (參見 Newman and Ratliff. (ed.) 2001:4-5 引言)。

³ 杜嘉德(Carstaire Douglas)1855 年 6 月來廈門傳教，1973 年出版《廈英大辭典》，共歷 18 年，將近 20 年；巴克禮(Thomas Bakclay)1974 年來台灣傳教，1922 年以十年的時間編成《廈英大辭典補編》，1935 年在台灣辭世，總共在台傳教 60 年。其他許多基督教傳教士幾乎都是一輩子住在當地而編成辭典的。參見拙著《台灣文獻書目解題：語言類》(洪惟仁 1996)。

那些是方言差異性的變項，把握有限的人力與時間，針對一些具有方言差的關鍵詞或句型設計調查表進行調查，每一個調查點都要做得很詳細、一致，沒有重大遺漏、參差，而不是漫無目標，任憑發音人要說什麼就讓他說什麼。

沒有字表的方言調查被動地等待所需要語料自然出現，是一種守株待兔的方法，如果每一個方言點調查都採用這種方法，所需的時間、人力的龐大是可以想像的，這樣的調查一進行下去，必將沒完沒了，地理方言學所要繪製的方言地圖永遠畫不出來，社會方言學的調查也會因為人力時間的浪費而無法完成任務。即使稍具規模的語言都沒有辦法完成調查任務，何況是地大人多的漢語呢？

4.1.2 語料完整性的問題

雖然理論上，如衍生語言學家所常指出的，基於語言的無限性，語言學家永遠不能完整地紀錄下一個語言所有出現的句子。但是如果調查時間充裕，收集的資料量夠多，常用的詞彙都會出現，而音韻清單(phonological inventory)及音韻規則(rule)也很容易掌握。但是如果調查時間短促，資料量就不可能充足，就會發生資料完整性問題，有時連音韻清單都搜集不齊全，這時補救的方法就是採用特別設計的調查詞表。

董同龢的方言調查從四川涼水井客語方言調查開始到在台灣所做的閩南語方言調查都不採用方言調查字表，這雖然是理想的傳統方言學調查方法。但他在《廈門話的音韻》(p.275)一文中說他在 1952 至 1954 年的兩年間針對新進由閩南語區各地而來的青年調查了十多種閩南語方言(後來整理發表了《四個閩南方言》(董同龢 1959))，平均每一個方言點的調查時間只有 2 個多月，顯然每一個方言所付出的調查時間都很短。在這樣倉促的時間內，每一個方言所調查的語料都只有幾條故事和歌謠，可以預料的，根據這些語料整理出來的閩南語方言音系便可能遺漏了不少音韻成分。⁴

董同龢在比較 Douglas《廈英大辭典》等傳統文獻之後，發現他所歸納的音位比前人少得多，但是他並未覺得是缺點，他在〈廈門方言的音韻〉(丁邦新 1974:288)辯解說：「短少的音位絕大多數是音位觀念不同、處理方法有異所致，另外是一些擬聲詞之類的「邊際語音」。」事實大概不是如此，我們認為真正的原因應該是出在調查時間不夠，收集的資料不足。⁵

⁴ 因為音系不完整，用這些資料去做閩南語比較就成了問題。比如楊秀芳的博士論文《閩南語文白系統的研究》(1982)歸納的閩南語方言音系就是採用董同龢《四個閩南方言》(1959)的語料。洪惟仁將之與《彙音妙悟》、《拍掌知音》以及《廈英大辭典》等文獻比較的結果發現少了許多韻母。就文讀音部分而言，楊秀芳整理的韻母只有 27 個字母，比《彙音妙悟》的 38 個字母，少了 11 個字母；比《拍掌知音》的 36 個字母，少了 9 個字母。其中原因部分是因為現代泉州音發生了韻母合併的現象，部分是因為語料的缺乏所致(詳見洪惟仁《『彙音妙悟』與古代泉州音》1996: 126-127 的分析)。

⁵ 比如在董同龢的廈門音系統裡沒有 au[?] 韻，董文中列出 Douglas 辭典中，如暴齒 pau[?] k^hi、夾

4.1.3 語料一致性的問題

方言類型學爲了做方言的比較，或地理方言學的研究想儘量把各個方言的形式或特徵均勻地分佈在地圖上，研究者總希望每一個調查點都有調查資料，而沒有遺漏或缺漏；或者做社會方言學的研究，我們也必須在每一個社會階層：不同的年齡層、性別、職業等類格(cell)都有定量的發音人和定量的語料。爲了達成這個目的，沒有一個調查條項確定的調查字表便無法做定性定量分析。

在中國，傳統方言學通常只做「唸字語體」(word list style)的調查，因此都是有調查字表的，如高本漢爲了漢字音的比較，他的方言調查採用的是根據中古音系設計的調查字表，後來所有以繪製方言地圖爲目的的中國漢語方言調查，如中央研究院前後作了八次的漢語方言調查，以及鍾露昇在台灣地理方言調查，都是有調查字表的，結果都製作了許多方言地圖。

董同龢也在〈廈門方言的音韻〉一文中說明閩南語方言不用調查字表的原因說：

「一方面是覺得閩語和漢字脫節遠甚於我們以往研究過的方言，如果襲用從前的方法，所得將去事實太遠；另一方面則是這一回我們有充分的時間慢慢做，不必像從前似的，要在很短的時間內完成一個預定的計劃。至於調查的目的，則和以往一樣，就是要作比較研究和製成方言地圖。」(丁邦新編 1981: 275)

如前述的分析，董同龢早先發覺傳統方言調查方法受到字表限制的問題可以說是具有先見之明。但是這裏他又說他的目的是「要作比較研究和製成方言地圖」。可是方言比較需要儘量一致的語料，製作方言地圖更要求語料的一致性，如果語料內容參差太大，方言比較不好進行，製作的方言地圖上也會出現許多缺漏。總之不用字表的調查方法無法達成他所列的兩個研究目的。⁶

調查字表的問題不完全在字表本身，一個好的調查字表可以網羅一些重要、但是不太常用的音類或詞彙，並且可以在短時間內完成地域非常廣闊的方言網狀調查。對以比較方言學和地理方言學爲目的的研究者而言，調查字表的重要性是不言可喻的。

沒有調查表的方言調查最適合用在傳統方言學的調查，可是即使是傳統方言

薄餅 kau? po? piā 等十個 au? 韻的實詞，他質疑 Douglas 辭典「出版於 1899(按：應該是 1873)，有些材料是根據舊韻書，以上的不同是不是顯示語音有變或歸類有誤呢？」(同書 p.295)筆者比較了許多材料，做了許多調查，發現即使到今天，這些詞和音讀還普遍保存在台灣話中(包括董同龢調查的、丁邦新整理的《澎湖語彙》(1980:170)也收集到這個音節，不可能在 1960 年代突然消失，後來又恢復起來。

⁶ 不用字表的方法在台灣調查幾個漢語方言，如董同龢：晉江(泉州)、廈門、龍溪、揭陽、台北；周法高：桃園的閩南語、客語；楊時逢：桃園、美濃的客家話，這些文獻語料內容非常參差，結果只有董同龢在《四個閩南方言》的書末做了簡單的閩南方言音讀的比較，並沒有畫出方言地圖。

學的調查，如果人力、時間不夠的話，最保險的做法還是要像高本漢及早期中央研究院的方言調查，採用一個預製的字表，先把可以預料的音韻或詞彙資料收集完整，然後進一步放棄字表，收集更多無法預料的資料。

上引董同龢(1948)的說明已經透露，從 1928 年起中央研究院史語所的漢語方言調查採用了方言調查字表，目的是要「在短時間內」能夠對廣大的中國方言做一個「簡單的普查」，這表示趙元任先生等語言學家並非不知道字表的限制，只因調查時間不足、如果不用字表，就會發生語料完整性和一致性的問題，他們所要繪製的地圖永遠也畫不出來。採用切韻音系調查漢語方言只是傳統方言調查的一種應急策略。

總而言之，用不用調查問卷不是方法好不好問題，要看研究目的與研究者人力、時間的條件而定，而且兩種方法可以交互運用，不能一概而論。基於本論文涉及地理方言學和社會方言學的研究目的，我們都採用一致性相當高的調查問卷。

4.2 閩南語比較方言學回顧

方言詞表的設計，最重要的預備工作是方言比較，閩南語的方言比較以音韻比較或分類為主，也有少數詞彙和語法的比較或分類。比較值得重視的學者及文獻簡介如下：

4.2.1 杜嘉德與小川尚義

杜嘉德《廈英大辭典》雖然以廈門音為主，但也附錄了漳州、泉州各地方言，該書〈附錄三〉(1873:609-610)對這些方言的對應關係有很簡單的敘述，並指出台灣是漳腔和泉腔的混合。

小川尚義主編的《日臺大辭典》有很多地方參考了《廈英大辭典》，但在長篇的緒言第三章第二項第三款〈南部福建語的方言〉(1907:193-212)以中古音為座標，對閩南語漳、泉、廈及其次方言，做了非常詳細的比較，並精確地分出讀書音和俗音(白話音)。我把該文看成是第一篇閩南語漳泉音的比較方言學傑作，他對閩南語的熟悉遠勝於後出的董同龢，比較的方法也更有系統。

4.2.2 董同龢

董同龢在《四個閩南方言》(1959)書末〈比較音韻的材料〉(pp.952-995)、〈四個方言的音系的比較〉(pp. 995-1011)、〈四個方言的音系和中古音系的比較〉(pp. 1011-1042)等三篇，比較的「四個閩南方言」包括：廈門、龍溪(漳州)、晉江(泉州)、揭陽(潮州)，此外也比較「國語」和他所擬的「中古音」，比較的層次包括聲母、韻尾、韻母、聲調。閩南語的聲母、韻尾、聲調等的方言變異比較單純，音類比較容易歸納出來；閩南語的韻母變異相當複雜，光是他所收集的廈門方言韻母就有 59 個，但四個方言的韻類只歸納出 54 類，顯然是大大不足的。

韻類的通變系統(diasystem)不是那麼簡單就可以做出來的，如前所述，董同龢調查所得的資料不夠充足⁷，他盡可能做到最好的程度就是這樣了。雖然這個共時的通變系統(diasystem)太簡單、也不成系統，卻可以說是編纂「閩南語切韻」之類通變系統的第一次嘗試。小川尚義(1907)只是提示了一些重要的方言變異，但是並不企圖做一個完整的通變系統，董同龢是有企圖心的。

歷時比較方面，董同龢也整理出相當詳細的對應關係，雖然就整體言還是初步的嘗試，但已經指出方言比較對上古音擬測、閩語音韻史研究上的價值與研究方法。小川尚義是比高本漢更前輩的漢語音韻學家，他在 1907 年就已經提出一套不亞於高本漢的中古音系(尤其是聲母)的擬測⁸，董同龢則是高本漢之後的中古音系音值擬測的重要修正者。但董同龢在做閩南語方言比較的時候完全採用自己方言調查所得的資料，並沒有參考小川尚義的作品，也沒有參考閩南語豐富的傳統方言韻書或辭典之類的文獻，就參考文獻的廣度言顯然是有所不足的，而這跟高本漢以來的方言學家輕視傳統方言韻書或辭典的觀點應該有一點關係⁹。

4.2.3 周長楫

周長楫〈福建境內閩方言的分類〉(1986)列舉了廈門及舊泉州府九縣市、舊漳州府十縣市以及龍岩、漳平、大田等共 23 個方言點、即所有的福建境內的閩南語縣市的一些字音及聲調調值，並加以比較。

字音對照表的字音雖然只有 70 個，卻都是經過精選的、足以反映各地方言在聲、韻、調三方面的語音特色的關鍵字。作者指出：

「這七十條對比材料，是從近兩千條單音詞的調查材料中反復比較抽選出來的。這近兩千個常用單音詞，既照顧到古音中各攝、等、韻、開、合的字，又注意到反映漳〔閩〕南方言語音的特點。這七十條材料注意到典型性、可比性，能反映閩南地區方言的內部差異。所排比的二十三個點均以市區和城關的方音為記音對象。」(p.71)

在簡單的比較之後，作者把上列方言分為五類，而以廈門、泉州、漳州、龍岩、大田為五個標準方言。然後根據方音比較，算出 23 個方言和這五個標準方言的相似度，最後根據相似度決定各個方言的類屬。這篇論文所比較的資料和說明雖然略嫌簡略，但很能抓住重點，其論證方法雖然有一點問題，但其結論應該

⁷ 董同龢在書末也承認「因為材料不夠多，上面的表裏當然留下不少不該有的空當，還有一些音的對當也有商酌的餘地。」(p.1041)

⁸ 詳參拙著〈小川尚義與高本漢漢語語音研究的比較——兼論小川尚義在漢語研究史上應有的地位〉(洪惟仁 1994a)。

⁹ 高本漢對於近代新教傳教士等一些他所謂「愛美的」(amateur) 所編的漢語方言辭典採取頗為輕視的態度，這個態度影響了中國語言學家，致使這些方言辭典得不到應有的重視(見高本漢《中國音韻學研究》趙元任等 1930 譯本〈緒論〉，又參洪惟仁 1994a:45 的批評)。

是可信的¹⁰。

4.2.4 陳章太、李如龍

陳章太、李如龍合著的《閩語研究》(1991)一書收了兩篇閩南語方言比較的文章，即〈論閩方言的一致性〉和〈論閩方言內部的主要差異〉。這兩篇文章分別從語音、詞彙、語法三方面比較了閩語 18 個代表性方言內部的一致性和差異性。作者比較的是整個閩語，閩南語部分只有廈門、泉州、漳州、龍岩、大田，這對我們從閩語的大格局來了解閩南語的演變很有參考價值，但閩南語內部方言的一致性和差異性是另一個系統，閩語比較的成果無法直接套用到閩南語來。

上述各家，除杜嘉德外，共同的特點是都採用了中古音系做為比較的座標。這個方法的優點是讓受過漢語音韻學基礎訓練的人比較容易理解，但其眼界也同時受到限制。以音韻的比較言，他們幾乎都只比較漢字音，對於那些沒有漢字的語素幾乎不加理睬；講到聲調，差不多只講主聲調：調類為主，頂多本調、變調，至於變化調：輕聲的類型、小稱詞的變調等等，更是不遑討論了。因此我們認為共時的方言比較不應該侷限於中古音系，而應該以現代方言資料做為比較的材料進行共時的比較。

本文即在這個信念上把現代方言調查資料上做為比較材料，漳泉方言韻書去今未遠，可以做為比較的座標，至於中古音只是參考性質，不做為比較的座標；沒有韻書參考的就用另立變項，總之是由閩南語內部的「通變系統」(diasystem)出發來看閩南語的一致性和差異性，不用其他的尺度。

4.3 方言比較與問卷設計

這節討論調查問卷(questionnaire)如何製作的問題。地理方言學和社會方言學因為針對個別方言點的調查時間有限，必須事先對這個語言的方言變異有相當的了解才能製作調查問卷。所用文獻檢索、領航調查就成了非常重要的準備工作。

方言學家在進行地理方言學和社會方言學調查以前，必須有一些工作假設(working hypotheses)，地理方言學的研究需要對這個語言先進行一些傳統方言學的調查；社會方言學必須要有傳統方言學和地理方言學的基本知識，才能知道那些是值得調查的變項(variable)，那些變項有些什麼變體(variant)，然後才能針對問題設計問卷、進行調查。¹¹

¹⁰ 周長楫(1986)把閩南方言分為 5 類並選出 5 個標準方言並不是根據語料所做的分類，而是根據閩南地區的歷史地理條件政治、經濟、文化的條件以及當地人的語感而決定的，5 類方言決定之後再拿 23 個方言點的方言特色和 5 個標準方言做比較，證明這種分類是正確的。這種論證方法從嚴密的科學角度來看難免疑慮，但歷史地理條件在方言分區上的確扮演了很重要的角色，語感也是一種歸納的結果，所以我們覺得結論應該是可信的。

¹¹ 有關方言學分科之間的階層性關係參見第二章，尤其是 2.6 節的討論。

調查問卷的內容如果不是經過深思熟慮，其結果可能浪費了許多時間，卻不能深中要害，得到研究所需的資料。顧百里(Cornelius Kubler)《澎湖群島方言調查》(1978)的問題就出在調查事前沒有做過方言比較的工作，因此雖然設計了 50 個條項，其中大部分是沒有什麼重要方言差意義的詞。結果只能繪出 12 張方言地圖。相對的，鍾露昇《閩南語在臺灣的分佈》(1967)的調查字表雖然只有 27 條，但是每一條都具有方言差的重要意義，並且都繪製了詳細的方言地圖，顯然鍾露昇在進行地理方言調查之前做過比較方言學的功課 (參 1.1.1 節的介紹)。

這個經驗對社會方言學更加寶貴，因為社會方言學所要調查的人數很多，問卷一定要力求精簡，以便在最短時間，收集到最關鍵性的資料，所以調查詞項一定要經過精挑細選。

4.3.1 方言比較與通變系統

如前所述，共時的方言比較可以根據方言對應關係，製作所謂「通變系統」(diasystem)，切韻音系就是一個中國式的「通變系統」。但切韻是一千多年前的通變系統，不適合做現代閩南語的「通變系統」，本論文所根據的「台灣閩南語音韻演變趨向」(1999-2002)方言調查所採用的問卷(questionnaire)放棄了以「切韻音系」為座標的調查字表，純粹根據閩南語的文獻、方言調查，以及我們的領航調查資料，經過「共時方言學」的比較所歸納的「通變系統」而設計的，其理論詳參第二章 2.4.1.1「共時的比較方言學」一節的說明。

「通變系統」的歸納需要兩件工作的配合，即：(1)文獻檢索和方言比較；(2)領航調查。否則所謂「通變系統」可能只是空中樓閣，根據這個系統設計的調查字表一定會掛一漏萬，輕重失衡，不會是好的字表。

4.3.1.1 文獻研究與方言比較

在進行洪惟仁的初期方言調查(1985 年，詳參 1.3.4 節)以前，事實上本人已經對閩南語方言具有長期的體驗，並開始進行文獻研究與方言比較了。

我們所參考的文獻包括四類資料：1)民間學者所著的傳統閩南語韻書，如泉州韻書《彙音妙悟》和漳州韻書《雅俗通十五音》及一些台灣出版的韻書；2)基督教傳教士所著的辭書，如：如杜嘉德的《廈英大辭典》(1973)及巴克禮的《補編》(1923)；3)日據時代用假名符號標注的台灣話辭典，如小川尚義主編的《臺日大辭典》(1931-32)；4)現代漢語方言學家所做的閩南語方言調查報告。

自黃謙編成《彙音妙悟》(1800)以來，泉州、漳州、潮州、台灣的各種方言資料已經累積到非常豐富的地步，把這些資料拿來比對一下，閩南語的「通變系統」(diasystem)很容易可以整理出來，除了少數例外，哪些範疇具有方言差異性，哪些範疇具有一致性，一目瞭然。

1988 年 3 月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開始進行「台灣地區漢語方言調查研究計畫」的時候，本人便同時開始大量收集閩南語的方言文獻，利用自己的藏

書，加上傅斯年圖書館、中央圖書館台灣分館豐富的閩南語文獻，進行了閩南語方言細密的比較研究。其研究成果即後來發表的《『彙音妙悟』與古代泉州音》(洪惟仁 1996,6)、《台灣文獻書目解題：語言類》(洪惟仁 1996) 以及多篇有關閩南語文獻及歷史音韻學的研究論文(參見附錄〈洪惟仁著作目錄〉)，其副產品則是編成了共十冊，各附解題的《閩南語經典辭書彙編》(1993)。這些文獻研究，有共時的比較方言學、也有歷史比較語言學的，都是有計劃的在做方言比較的研究工作。

4.3.1.2 領航調查

不過前述的文獻不一定是爲了純學術的興趣所作，大部份是爲了實用的目的。就是現代方言學家所做的方言調查報告也不能完全依賴，因爲學者的觀察力也可能有所見、有所蔽，我們觀察到的現象，前輩學者不一定能夠觀察到而留下記錄。所以純粹依靠文獻的研究等於是受制於前人的眼界，無法超出前人的成就。

譬如前人的注意力主要著重在音段層次，對超音段層次的語音現象較少著墨，輕聲(neutral tone)與輕讀(unstressed)互相混淆(詳參洪惟仁 1998d 的討論)，描寫輕聲的時候也不記調型，但在台灣閩南語，輕聲是有調型的區別的，這些前人幾乎沒有討論到。1985 年我發表《閩南語聲調研究》時對這些區別特別討論到，但有關其他的方言類型也所知有限，後來方言調查與語音實驗做得越多，對於台灣閩南語的聲調類型的了解才越深入。這個例子證明，語言研究不能完全依賴文獻，一定要用調查、實驗的科學方法和敏銳的觀察力去捕捉實際的語言現象，並加以規律化、概括化。

4.3.1.3 方言分區

正式的地理方言學或社會方言學調查之前所進行的領航調查，就是確認方言變體類型與概略勾劃方言分佈的工作，這個工作做得越周到，越能保證調查詞表的完美；做得越不夠，調查詞表的缺點越多，對於日後實際的調查成果影響越大。

爲了閩南語的方言地理類型學的興趣，自 1985 年 2 月起，本人就設計了約一百個詞的調查字表，走遍全台灣的閩南語區，做台灣閩南語方言的地毯式初步調查，搜集了約 200 個方言點的材料，特別注意聲調的方言現象。1988 年「台灣地區漢語方言調查研究計畫」開始進行時，這個初期調查就變成了一種領航調查(pilot survey)。

本研究的方言分區即是根據我們的台灣閩南語方言調查所得資料。目前我們所根據的，一是《台灣方言之旅》(洪惟仁 1992A)的概要描寫，尤其是其中所收的一篇文章〈台灣漢語方言的分佈及諸語言之競爭力分析〉(洪惟仁 1992A: 67-107)，而我們對台灣漢語方言地理分佈的了解表現在該書書末所附的〈台灣漢語方言分布圖〉上。另外就是「台灣地區漢語方言調查研究計畫」(1988-1996)的調查資料檔案，全面了解台灣方言的分佈有待於這個計畫的研究報告發表，本論文的分區暫時根據 2003 年作者根據新資料，加上南島語的分區，修版繪製的

〈台灣語言方言分區圖〉(見【附錄 03】)。

4.3.1.4 通變系統在非傳統方言調查上的運用

通變系統所分的字類是從方言比較得來的，這個比較不但可以作為擬測古音的根據之一，並且可以做為非傳統方言學調查研究的根據。所謂非傳統方言學指的是地理方言學或社會方言學。地理方言學或社會方言學調查和傳統方言學最大的不同是它們把中心放在語言內部的差異性上，如果調查的只具一致性的變項，我們把調查結果繪成地圖，地圖上所顯示的只有一種變體，這個地圖有什麼可看的呢？我們選了一個沒有方言變異的字類做社會方言調查，調查結果造成統計圖，結果老中青、男女都沒有什麼差異，這樣還調查什麼呢？

「變項」有層次性(hierarchycal)，一個音韻變項(如韻類)可以包涵著一個、一些或一類具有相同特徵的「詞」(word)或「語素」(morpheme)(如字類)。音韻變項所涵蓋的範疇用漢語語言學的術語，按聲母分的叫「聲類」、按韻母分的叫「韻類」、按聲調分的叫「調類」，而每一個變項之下又可以再分為幾個範疇，謂之「字類」。

一個「字類」的「涵字」(或稱「轄字」)多寡不一，有些字類涵幾十個字，但有些字類只涵一、兩個字。製作調查字表的時候，為了節省調查時間，通常在每一個字類中選擇少數幾個字，而不是把所有的字都列入調查表中。

如下表所示的漳泉對應的「字類」及其涵字¹²。表中第一、二個字類只涵 1 個字，第三個、第四個字類都涵好幾個字：

(1)

字類	漳州音	泉州音	涵字
1	-o	-ia	鵝(g-)
2	-iaŋ	-aŋ	雙(siaŋ~saŋ)
3	-ia	-a	𪔐(kiã~kã)、奇倚騎(k ^h ia~k ^h a)
4	-ue	-ə	被皮(p ^h -)、培(p-)、粿(k-)……

列入調查字表的都只是代表性質，至於要收入多少字，這要看設計者的研究需要、目的而決定。

一個語言的方言「通變系統」到底有幾個「韻類」或「字類」呢？這是一個無法回答的問題。以韻類來說，如果要根據「從分不從合」的原則來分的話，漳泉兩個方言比較所得的「通變系統」的「韻類」不止一百類，如果要把潮州、瓊州都涵蓋進來，字類會更多。即使只限於漳、泉這兩種方言，因為調查資料到現在都還不太齊全，方言變體不斷地發現，有些是不太規則的對應，所以理論上字類的數量永遠也不可能決定。

¹² 下表為了本研究的需要只做漳泉的方言比較，如果再加入潮州、海南島的比較，字類會增加，每一類的涵字會減少。表中涵字不過是舉例性質，實際涵字數需要仔細研究。

字類這麼多，如果我們要把所有的字類都看成一樣重要，我們將會有「貓咬刺蝟，不知從何下手」之嘆。因此我們對於所要研究的字類不能不有所選擇，把字類分出一個「重要性」來。我們對所謂「重要性」的判斷立下 3 個評比的標準：

- 1) 涵字多的字類比涵字少的重要。
- 2) 涵字常用的字類及比不常用的重要。
- 3) 規則對應的比不規則對應的重要。

總之，我們要先對「重要的」字類的常用字詞進行調查、研究，以後有機會才來進行「次要」的字類之調查、研究，這樣研究才有一個進度。至於我們所認定的「重要性」主要是根據傳統方言學的資料決定的，但地理方言學的調查往往又可以發現一些新的變異，每一次新的發現就可能導致我們忙著修改通變系統，同時也要修改地理方言學的調查詞表。

不過社會方言學的調查詞表通常都是已經確定為「最重要的」的字類，什麼是重要的變項早就應該確定了，到了進行社會方言調查的時候，才發現有新的變異，這表示這個研究的事前準備作得不充分。

4.3.1.5 字類命名

西方方言學中對於變項的命名通常只是用一對圓括弧括起來表示，如(x)表示 x 變項。在傳統的漢語方言學是用切韻音系的聲目或韻鏡之類韻圖所示的韻類名稱來為表示，如〈喻三〉、〈喻四〉、〈梗開三〉、〈山攝二三等〉之類。我們既然不用切韻音系做為座標，便不能延用這個辦法。

筆者在〈台灣泉州腔央元音的崩潰與地理、社會階層的相關性〉一文(洪惟仁 2002)中，採用以泉州韻書《彙音妙悟》和漳州韻書《雅俗通十五音》的「字母」¹³ 做為複合韻目，替每一個字類命名。

以泉州方言的央元音單音韻母來說，如表(2)所示，在《彙音妙悟》這本韻書，唸 ə 的歸〈科〉字母，唸 i 的歸〈居〉字母。根據方言比較，這兩個字母的字在漳州《十五音》分屬兩個字母：〈伽〉e、〈檜〉ue 及〈龜¹⁴〉u、〈居〉i 等字母，仿照《切韻》「從分不從合」的做法，我們可以得到四個「韻類」。列表如下：

¹³ 傳統閩南語所謂「字母」和中國聲韻學所謂的「字母」(如守溫三十六字母)指的是聲母而言，此外英文所謂「字母」指的拼音符號，但傳統閩南語文獻所謂的「字母」包含不同聲調的舒聲和韻尾發音部位相同的入聲的韻母，如 ing 和 ik 在現代方言學中通常處理成不同的「韻母」，但在《十五音》之類的韻書卻處理成相同的「字母」，所以一個「字母」通常有七個或八個不同聲調的「韻母」，看這個方言有幾個聲調，如泉州音有 8 個調，《彙音妙悟》的一個「字母」就包含 8 個「韻母」；漳州音有 7 個調，《十五音》的一個「字母」就包含 7 個「韻母」。

¹⁴ 謝秀嵐《雅俗通十五音》的 u 韻目用一個非常罕用的[舟居]合形的字，因為電腦上無字，為方便計改用同音的「龜」字代之。本文所有〈龜〉字母的「龜」字，其本字都是[舟居]合形的字。

(2)

	彙音妙悟	泉州音	十五音	漳音	例字
1	科	ə	伽	e	𪗇、塊、短、雪、退
2	科	ə	檜	ue	皮、卜、月、襪、粿、過、揆、回、過、配、尾、飛、歲、課、吹、和、被
3	居	i	龜	u	白、思
4	居	i	居	i	汝、去、魚、薯、鼠、豬、鋤、語、據、處、煮

字類命名的方式是第 1 類叫做〈科伽〉類(用角括弧括起來)，意思是這個字類在泉州的《彙音妙悟》歸〈科〉字母，在漳州的《雅俗通十五音》歸〈伽〉字母；以此類推，第 2 類叫做〈科檜〉類、第 3 類叫做〈居龜〉類、第 4 類叫做〈居居〉類等。這種方法在我們的閩南語方言調查研究上證明是有效而方便的。

但是能夠採用這個方法來為字類命名的都屬於重要常用實詞。比較次要的或邊際的變項，譬如輕聲，就不適合這樣的類名，這時我們可以用角括弧把一個「變項」括起來，如〈x〉之類表示一個字類，x 可以代入〈Ts〉表示「傳調」(tone spreading)變項、〈xa〉表示「仔前變調：低調中調化」、〈xxx〉表示「三疊音降調類首字之調型」……。用什麼編碼來指稱這個變項是任意的。

4.3.2 問卷的形式與內容

4.3.2.1 傳統問卷形式

方言調查的問卷形式很多。大概每一個研究者都可以為了自己的研究目的而設計自己的方言調查字表。高本漢為了調查漢語方言所設計的調查字表是最早的一種(參見高本漢 1936《中國音韻學研究》第四卷〈方音字彙〉)，以單字音為調查項目，中央研究院 1928 年起所做的方言調查字表也以單字音調查為主，如《湖南方言調查報告》(1974)所用的單字音調查表是〈國父遺囑〉。以後出現的普林斯頓大學《方言調查字表》(1970)、中國社會科學院出版的《方言調查字表》(1955, 1981)都是單字音調查字表。

中央研究院 1928 年起所做的方言調查字表也有簡單的詞彙調查表，如《湖南方言調查報告》(1974)所附〈極常用語彙表〉，比較完整的是普林斯頓大學《方言詞彙調查手冊》(1972)，日本東京外國語大學的所有漢語方言調查均以此為本。北京大學中國語文學系語言學教研室《漢語方音字匯》(1989) 所收詞目 1230 個。

地理方言學和社會方言學的調查因為調查範圍很廣、人數很多，為了爭取時間，以及資料完整性、一致性的要求，必須有一個統一的調查字表，所收條項不能太多，並且每一個條項都要能夠反映方言差異。鍾露昇《閩南語在臺灣的分佈》(1967)所調查詞彙只有 27 個；顧百里《澎湖群島方言調查》(1978) 也只調查了 50 個；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的「台灣地區漢語方言調查研究計畫」

(1988-1996)調查詳表詞彙約 1000 個，簡表約 600 個，可以說是一個超大型的地理方言學調查計畫。

社會方言調查的問卷內容遠比地理方言學的詞表精簡，因為我們在同一個方言點調查人數的人數很多(24-48 人)，為了有效地完成任務，每一個人分配的調查時間就不能太長，我們只能選擇該方言的幾個重要特色進行調查。以下就以本論文的社會方言調查所用的調查詞表為例作一個簡單的介紹。

4.3.2.2 調查字表設計原則

一般社會方言學調查字表的設計原則有兩個：

(1) 字類的選擇——雖然各個方言點的社會方言調查所用的調查詞表內容差不多，但因為每一個調查點的方言特色不一樣，因此問卷的內容詳略不完全一樣，比如汐止方言是一個最具特色的方言，因為值得調查的變項很多，所以調查問卷最長，大約 30 分鐘可以做完；漳州腔方言的特色比較少，問卷調查就比較短，大約 15 分鐘，甚至 10 分鐘內就可以做完。所以雖然每一個方言點的社會方言調查所用字表大同小異，但詳略有所不同。

我們在正式進行社會方言學調查之前還要再到預定調查的方言點進行一次領航調查，方法是用我們設計的社會方言調查詳表針對兩位老人和兩位青少年進行試驗性調查，比較老年層和青少年層的語言差異，然後針對這個方言的特色和變化中的語言成分開始設計個別的調查表。

完整的調查詞表如【附錄 07】〈台灣閩南語社會方言調查問卷〉，所列調查條項雖然多達 78 條之多，一個方言點大約只問 40 句到 60 句之間，包涵著 200 個到 350 個字音，這是因為每一個方言所使用的調查字表各有刪除，在我們的統計中漳、泉調查資料的樣本數不同就是這個原因。

各個方言點調查問卷內容的差異不大，所以不一一附錄在章末。唯大專青年語言認同調查的問卷〈大專青年閩南語語音認同調查問卷〉(【附錄 08】)內容刪節較大，這是因為怕問卷太長，會使受試者厭煩，影響調查效果，所以不得不盡量精簡。

(2) 問句的形式——我們的社會方言調查條項採用的是成句的問句。我們所以做這樣的改良，是因為我們覺得零星的詞容易變成翻譯問答式的提問，受訪者容易受到訪查員的口音或提問法所干擾，所得的回答傾向於字面的翻譯而不是實際的「使用語」，並且所花費的時間也比較多。所以改良的問卷把所有具有詞素意義的「字」都被包藏在「詞」中，所有的「詞」都編入一個完整的句子中，儘量讓受訪者了解句子的意思，用自己的話回答出來，而不拘泥於文字。

譬如我們請受訪者把「手巾包樹根」這個句子翻譯成他的閩南語，受訪者並不知道我們問這個句子的目的是甚麼，但訪查員知道，我們就是要調查這個方言關於「手巾」的「巾」和「樹根」的「根」這兩個字怎麼唸。

4.3.2.3 調查字表的內容結構

〈台灣閩南語社會方言調查問卷〉(【附錄 07】)可以分爲 5 個部分。分別說明如下：

- 4) **聲調部分**——問卷 01-15 條主要的目的是調查聲調變項，包括入聲的調值，韻尾的喉塞音是否脫落，陰上變調的類型，合音是否造成兩個聲調的對立，陽平變調的類型，隨前變調的適用範圍(06-14)是否具有詞彙擴散現象，仔尾詞變調是否發生翹翹板現象及仔前變調是否發生中調化現象。

聲母部分——問卷 16-20 條主要調查〈入〉字頭的變化，g-脫落的情形。

元音部分——問卷 21-22 條主要調查 o 和 ɔ 是否發生混同。

韻母部分——問卷 23-65 主要調查各種韻母字類的變體。閩南語方言變異集中在韻母變數，因此這個部分也可以說是本問卷的主體。

增補部分——問卷 66 條以下主要是根據各方言點的重要特色增補的，所以沒有分類。

以上除增補部分以外都大略上按語言層次分類編排，但是我們的調查詞表把所要調查的字都編在每一條「問句」中，爲了使問句自然些，或者要使得一個「字」具有多功能的目的，在編排上也可能有參雜或跨類情形。真正的分類必須參見【附錄 09】〈台灣閩南語方言字音類型表〉，這個表的意義將在下節 4.4 「台灣閩南語的主要方言變異」中做詳細的說明。

有關問卷內容的編排意義需要補充說明的有兩點：(1)每一個變項自成單元，其調查目的寫在問卷上，隨時提醒訪查員如何提問，訪查員被要求了解所有問句的調查目的；(2)每一條「問句」其實包含著幾個要調查的「字」或「字類」，問卷上每一個「字」都附上我們所知的主要變體，方便訪查員注意受訪者是否確實提供調查所需要的語料，也可以看情形採用選擇法提問。

4.3.3 方言類型與方言變體的編碼

4.3.3.1 方言類型分析

台灣閩南語的方言差主要是承襲閩南原鄉：漳州方言、泉州方言的差異，少數是自己特殊的發展，這些差異的來源，比較現代閩南語和傳統韻書，可以很容易的加以辨別。

研究台灣閩南語方音演變，首先要考慮漳泉方言本身自然演變的方向，泉、漳、台灣都有新、舊音的競爭。泉州方言以山區的安溪腔最保守，然後由泉州市、三邑腔的惠安、晉江方言或同安方言，越接近海邊或漳州方言區變化越大，變化最大的是廈門方言。

所有的次方言都逐漸喪失了古泉州音的特色(如央元音的崩潰)，新發展的

音，本文謂之「新泉音」。同樣的漳腔方言也有一些新的變體(如中元音元音韻尾的消失)，謂之「新漳音」，南漳州比北漳州保守，接近泉州區的長泰方言反而有一些泉腔特色；其次要考慮的是閩南語唐山過台灣之後，一部分是漳泉方言競爭產生的融合，一部分是台灣閩南語新興的演變(如中元音位移)，所以有別於原鄉方言的新變體。

4.3.3.2 方言變體的編碼

我們在對變體進行編碼(coding)的時候就是根據上述的原則，儘量就變體的來源、歷史的意義給一個碼，這雖然不一定必要，但因為變體編碼有了意義，比較好記，在記音的時候比較不容易出錯。因此我們研究的第一項工作是先從方言地理學調查所得的語料中歸納出方言變體的類型，然後根據我們的閩南語方言知識，辨別各種變體的地理、歷史的來源，分出是漳州那一種腔？泉州那一種腔？或台灣地區自己發展的新形式，然後給各種變體一個編碼(code)。例如¹⁵：

(3)

J:漳州腔	C:泉州腔	O:舊形式
C ₂ :泉州腔另一種變體	Ch:泉州惠安、晉江腔	S:新形式
Jp:漳州漳浦腔	Ct:泉州同安腔	N:台南腔
J ₂ :漳州腔另一種變體	Ca:泉州安溪腔	P:澎湖腔
Jl:漳州南靖腔	Cl:泉州南安腔	Ji:永靖漳州腔
Jg:宜蘭漳州腔		

上述編碼屬於「類型學的分類」(typological classification)，因為有些變體類型相同的情形可能只是平行的發展，或甚至只是方言偶然移借的結果，單一變體相同，不能簡單地就證明為有直系的血緣關係。判斷一個方言變體類型是在譜系上反映了漳腔或泉腔，必須要用更多的參數互相比較才能決定。

對一個變體編什麼碼(code)可以說是任意的，標示的目的只為分別不同的變體類型，方便電腦統計而已。我們不必把上述的編碼不等於地理方言學的意義，也不等於方言譜系學的意義。事實上分佈在漳腔方言的變體，也可能同時分佈在泉腔方言。譬如遇開三的韻類，雖然漳腔方言大部分唸-i，泉腔同安方言唸 -i 或-u，但是漳州長泰、海澄有許多地方也唸-u，而泉腔晉江、惠安方言唸-i。可見方言分佈有參差的情形，不能用漳、泉二分法來分類。

我們的社會方言學調查問卷(【附錄 07】)上都寫明了各種可能的變體和它的編碼(詳參【附錄 10.1】)，其目的一方面可以提醒訪查員在問卷的時候了解變體的類型；也方便記音的時候直接把編碼輸入資料檔。最重要的是本計畫的管理

¹⁵ 表(3)只是舉例性質，所舉的只是實詞的、音段的主要部分，全部編碼參見【附錄 4.4.1】〈編碼意義對照表〉。表上的編碼不夠時隨時可以增補，如果編碼類型一時不能確定，則先把音值記下來，再慢慢研究如何編碼。

系統進行篩選、統計時也一定要給一個編碼。

4.4 台灣閩南語的主要方言變項

4.4.1 一致性與差異性

方言比較可以從一致性和差異性兩個觀點來看。陳章太、李如龍《閩語研究》(1991)在討論福建閩方言時，不止比較了 18 個方言點的差異性，同時也比較了它們的一致性，文中所謂的一致性指的不是「語言普遍性」或漢語的一致性，而是專指閩語內部方言之間的一致性。作者說：

「我們認為〔閩語〕分為五個次方言區比較合乎實際情況，即：閩東話(以福州為代表)、莆仙話(以莆田話為代表)、閩南話(以廈門話為代表)、閩中話(以永安話為代表)、閩北話(以建甌話為代表)。而對其他方言來說，閩方言內部又確實存在著明顯的一致性。這種一致性正是閩方言的基本特點，亦是閩方言有別於其他方言如北方方言、吳方言、粵方言、客贛方言的主要標志。」(p.1)

換言之，所謂「一致性」指的是和其他漢語支不同而閩語內部一致的特徵，而所謂「差異性」指的是閩語內部所謂「次方言」(其實應該說是「語言」)¹⁶之間不同的特徵。

所謂「一致性」和「差異性」是相對的概念，方言特徵的分佈範圍才是絕對的概念。假定有一個方言特徵〈x〉，比如 x=古舌上音念舌頭音，它是閩語有別於其他語支的特徵，分佈範圍限定在閩語的分佈領域，所有的閩語方言都有這個特徵，那麼 x 對閩語這個領域而言具有「一致性」，而在閩語內部方言沒有「差異性」；假定 x=鼻音去鼻化為濁塞音(如 m→b, n→l, ŋ→g)，它的分佈範圍限定在閩南語區，所有的閩南語都有這個特徵，那麼 x 對閩南語這個領域而言具有「一致性」；但其他的閩語言並沒有這個特徵，因此 x 就變成分別「閩南語」和「非閩南語」的特徵，也就是「閩語」內部的「差異性」了。

既然本論文把研究領域限定在「台灣的閩南語」，我們就必須了解台灣閩南語內部方言的一致性和差異性。一致性和差異性的研究屬於比較方言學和方言類型學的課題，卻是地理方言學和社會方言學的基礎科學，本論文既然以地理方言學和社會方言學為基礎當然要先對台灣閩南語的比較方言學和方言類型學有基礎性的研究，不過這不是本論文的主題，無法在此詳述¹⁷。我們直接根據我們對

¹⁶ 中國方言學家所謂的「方言」通常指的領域都很大，譬如所謂「閩方言」其實是漢語族(Chinese family)之下的閩語支(branch)，而該文所謂的「次方言」恐怕應該是「語言」(language)，這些語言的內部「方言」(dialects)很複雜，泉州、漳州、潮州、海南島的差異性相當大，兩個極端的方言根本無法通話；這些「方言」內部又有「次方言」(sub-dialects)。流行中國方言學家之間對於語言和方言的層次劃分不太能夠反映漢語語言分化的事實。

¹⁷ 這個問題應當另文討論，本人在拙作〈台灣漢語方言之分佈及諸語言之競爭力分析〉(洪惟仁

於閩南語音讀類型的研究，把不同的變體分爲泉音或漳音，如果漳泉內部有新舊兩種變體，我們把較保守的變體叫做老泉音或老漳音、新發展的變體叫做老漳音或新漳音。

此處我們僅能交代台灣閩南語的一些重要的方言變異做一個簡介，這些變異因爲非常「重要」(所謂「重要性」的評比標準參見 4.2.1.3 的說明)，在上述介紹的文獻上已經頻繁的被提起。至於詳細的涵字羅列與說明參見以下各章。

4.4.2 聲母變項與方言變異

傳統閩南語音韻學把聲母分析爲十五個字頭，謂之「十五音」，這就是所謂「十五音韻書」的來源。所謂「十五音韻書」包括所有閩南語泉州、漳州的韻書，因爲無論漳泉，聲母音讀雖然有個別字的差異(如送氣或不送氣的方言差、有無鼻音的方言差)，聲母系統基本上都是一致的只有十五個，謂之「十五音」，所以這類韻書也叫做「十五音韻書」。「十五音」就是十五個聲類，可是如前所述，變項的範疇是有層次的，一個聲類以下可以再分爲幾個「字類」，譬如〈文〉、〈柳〉、〈語〉三個字頭就可以分爲濁音類和鼻音類，這兩個字類是不太一樣的。

另外〈出〉字頭一般唸成 ts^h ，但有一些漳浦系方言如台南縣關廟到高雄縣茄萣的方言帶唸成 s 。還有一些零星的變異，如「權」字，漳州唸 $khuan^5$ ，送氣，泉州唸 $kuan^5$ ，不送氣；「夾菜」、「豆莢」等字泉音 $kæŋ^4$ 、漳音 $ŋẽŋ$ ；「筋脈」字泉音 $beŋ^8$ ，不帶鼻音，漳音 $mẽŋ$ ，帶鼻音之類。最後要指出的是〈語〉字頭，所有老派方言都唸成 $[g-]$ ，但現代台灣的青少年有一部分受華語影響，丟失了 $[g-]$ ，變成無聲母。

不過這些都是次要變異，本論文只討論最重要的〈入〉字頭變異。次要及零星的變異參見【附錄 09】〈台灣閩南語方言字音類型表〉所列聲母部分。所有的閩南語聲類中，最重要的變項是〈入〉字頭。這個聲母方言變異和變化最爲顯著，不論在方言地理分佈上或社會方言分佈上都是最有趣的。

〈入〉字頭相當於中古的〈日〉母，部分來自〈喻〉母或〈精〉系聲母。根據調查，這個變項有三種主要的變體： j $[dz/z]$ 、 l 、 g ，根據地理方言學的調查資料， j 變體佔著最大優勢，但是社會方言學的調查顯示， l 變體逐漸取得優勢。

〈入〉字頭因爲音韻環境的不同，導致不同的漢字之間，變化的速度有所變化。介音有 i 是新漳音變化的條件。此外我們也發現，鼻音韻尾對於〈入〉字頭音讀變化的速度也有影響，陽聲韻的變化速度比陰聲韻及入聲韻快。這樣我們可以根據介音和韻尾的不同把〈入〉字頭分爲 5 個字類。如下表所示：

(4) 〈入〉字頭聲母的字類

1992:67-107)一文中初步而簡要的分析與描寫，詳細的比較參見拙著(1996A、1996C)及其他歷史語言學論文如洪惟仁 2000c, 2001a, 2002b, 2002h。其具體成果則爲作者設計的一些閩南語方言調查問卷(見【附錄 4.1】、【附錄 4.3】及別冊《地理方言調查字表》)。

環境	老泉音	新泉音	老漳音	新漳音	例字
齊齒韻	ji-	li-	ji-	gi-	字、迕、二、日、入、兒、(乳漳)
齊齒陽聲韻	jiN	liN	jiN	giN	人、忍、
合口韻	ju-	lu-	ju-	lu-	熱、裕、(乳泉)
合口陽聲韻	jun	lun	jun	lun	閏、潤、韌
合/開口韻	jə	le	jue	lue	(掇)

由上表可知，新泉音不分環境都傾向於：j→l；但新漳音則要看條件，在齊齒音的環境下變成 gi，但在合口音的環境下，傾向於變成 l，沒有變成 gu- 的。

但是上述有兩個字漳泉的介音不同，「豆乳」字漳音 ji²，齊齒韻；泉音 ju²，合口韻。又「掇」(揉)字漳音 jue⁵，合口韻，泉音 jə⁵，開口韻；因為漳泉的環境不同無法做比較，所以在本論文中就暫時不做為比較的對象，本論文比較的聲母字類只有四個。

4.4.3 韻母變項與方言變異

韻母是閩南語方言變異的重點，最為複雜，有許多不規則的對應，如「做」、「血」……等字漳泉之間的對應很不規則，每一個字類只有一、兩個字。

有關鼻音韻母的變項：有些字泉音保存鼻音、漳音無鼻音；有些字漳音保存鼻音、泉音去鼻音；漳泉內部次方言也有很多差異差異。這個變項的通變系統雖然比較有規則，但也相當複雜，為免行文枝蔓，本論文暫時不討論。

韻類中方言對應最有規則的，是央元音韻類，這個韻類，老泉音保存了央元音的音讀，而新泉音和漳音已經變成非央元音了。

央元音韻類這個變項對照泉州黃謙《彙音妙悟》(1800)及漳州謝秀嵐《雅俗通十五音》(1818) 的歸韻可以分成 9 個字類，列如下表，附上筆者的擬音(擬音的根據詳參洪惟仁 1996A,1996C)，這些音讀多半在老泉腔方言還保存著，少數已經消失了，台灣已經消失的變體加 * 號表示：

(5) 央元音韻類與字類對照表

	彙音妙悟	老泉音	新泉音	十五音	老漳音	新漳音	例字
1	居	i	u/i	居	i		魚、去…
2	居	i	u/i	龜	u		自、思…
3	科	ə	e	伽	e		短、退…
4	科	ə	e	檣	ue		過、皮…
5	雞	əe	ue	稽	*ei	e	雞、鞋…
6	杯	*əe	ue	稽	*ei	e	八、買…
7	鉤	əu	io	沽	ɔ		後、質…
8	箴	im	im	箴	ɔm	am	蔘、森
9	恩	in	un	巾	in		巾、斤…

4.4.4 聲調變項與方言變異

閩南語的聲調非常複雜，最重要的有「主聲調」和「變化調」之分。所謂「主聲調」就是傳統聲韻學所謂的「四聲」或「八音」，每一個實語素音節的調類都至少有一個本調和變調。所謂「變化調」包括一些調類「中和」(neutralisation)，漢語音韻學通稱為「輕聲」，閩南語有固定低調輕聲、隨前變調輕聲之別；還有「再變調」，如「仔」化詞的再變調，或謂之「仔前變調」，以及其他的虛詞再變調；還有「疊音變調」，如三疊音詞、四字格疊音變調……等。主聲調的變異比較有規則，變化調的變異比較複雜，所以主聲調是主要的變項。

但台灣話的主聲調變項方言間只有小差異，沒有大差異。主聲調的方言變異主要有以下兩類三種：

- (1) 本調的調型：「陽入」是高調、中調還是升調。
- (2) 變調的調型：「陰上」是平調或升調；「陽平」同陰平或陽去。

本論文處理這些變項。其他的都是不規則對應，或者分佈有限的方言變異，如「調類數」的方言差異，關鍵在陽上、去是否對立，陽上、去對立的，有八個調類，沒有對立的只有七個調類。台灣泉腔方言八音俱全的方言幾乎沒有了，只有鹿港鄉下的老派還保存著泉州原鄉的八調類系統，其他的方言都只有七音。所以「調類數」不能算是主要的差異，不在本論文的討論之內。

4.5 小結

本章討論問卷設計的種種相關問題，交代本研究的詞表設計的方法和調查成果，並討論主要的方言變項。

本文認為董同龢沒有字表的調查方法用在傳統方言學的方言調查是正確的，可以糾正中國漢語方言調查偏重字音調查而忽略語言實際的缺點，但直接運用到地理方言學和社會方言學來，這種方法的缺點是可能受到調查人力、時間的限制，也可能產生語言完整性和語料一致性問題。

方言比較是問卷設計之前必要的準備功夫。第二節回顧閩南語比較方言學的成就。第三節交代本研究的問卷設計方法，問卷的形式和內容，第四節介紹本論文討論的幾個重要變項，並說明所以「重要」的原因。